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电子保单）

保险单号：

鉴于投保人已仔细阅读了本保险所适用的保险条款，并已知悉了保险条款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责任免除条款、免赔额、免赔率、比例赔付或者给付等免除或者减轻保险人责任的条款），愿意以上述保险条款的约定为基础向保险人投保中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如本保险合同的被保险人包含未成年人，则：被保险人不满10周岁的，死亡保险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被保险人已满10周岁但未满18周岁的，死亡保险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但航空意外死亡保险金额及重大自然灾害意外死亡保险金额不计算在上述规定限额之中）。具体内容以中国保监会关于未成年人死亡保险金额的有关规定为准。

投保人

保险费合计 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元整¥：150.00

保险期间起始时间（年-月-日 时间） 2018年01月09日零时起

保险期间结束时间（年-月-日 时间） 2019年01月08日二十四时止

| 保障项目 | 每人保险金额 (人民币：元) | 适用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条款 |
|--|-------------------|-----------------------|
| 意外身故、残疾给付 | 50000.00 | 中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条款 |
| 意外医疗费用补偿（每次事故免赔额： 100.00元，给付比例：100.00%，） | 10000.00 | 附加意外伤害医疗保险条款（2009版） |
| 意外住院津贴（总给付日数：180，每份 每日津贴给付标准：100.00，每次免赔 日数：0，每次最高给付津贴日数：90） | 18000.00 | 附加意外伤害住院津贴保险条款（2009版） |

争议处理方式： 诉讼

特别约定：

1、根据条款约定，投保人、被保险人或者保险金受益人知道保险事故发生后，应当在48小时内或经保险人书面同意延长的期限内通知保险人（24小时服务电话0755-95518）。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未及时通知，致使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难以确定的，保险人对无法确定的部分，不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2、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保险人仅对被保险人因遭受意外伤害导致的死亡或残疾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对被保险人未遭受外来伤害，而是由于自身身体原因（包括但不限于：猝死、心脏骤停、呼吸衰竭、急性病突发等排除外来伤害的原因）导致的死亡或残疾不负责赔偿。3、被保险人在保险期间内因遭受保单责任范围内的意外伤害而在医疗机构住院治疗，保险人按被保险人自意外事故发生之日起180日内实际每次住院日数，乘以每日意外伤害生活津贴标准给付住院津贴。（每次事故最高赔偿天数90天，累计赔偿最高不超过180天）4、对符合保单签发地的社会医疗保险赔偿标准的医疗费用，本保单意外医疗费用实行每人每次事故绝对免赔额人民币100元，在扣除免赔额后按100%比例进行给付；本保单约定的医疗机构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二级以上（含二级）医院或者保险人认可的医疗机构，但不包括北京平谷区所有的医院。5、出险时被保险人职业与保单职业不同，保险公司有权拒赔。

被保险人和受益人明细：

| 被保险人 | | | | | | | 受益人 | |
|------|---------|------|-----|----|-------------|----------|-----|-----|
| 中文姓名 | 英文姓名/拼音 | 证件类型 | 证件号 | 性别 | 出生日期(年-月-日) | 职业类别 | 姓名 | 证件号 |
| | | 身份证 | | 男 | 1951-09-04 | 森林病虫害防治员 | | |

承保机构： 深圳市分公司车险营业部业务三部

销售机构： 车险营业部公共业务部

（盖章）

您可通过95518客服电话或两天后通过本公司网站(www.epicc.com.cn)查询保险单信息。出险后请及时拨打95518客服电话报案。

签单日期：2018年01月05日